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2021-002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应于 2020 年 1 月 25 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当时尚未完成,为了确保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决定董事会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近日,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 15:00 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初选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根据选定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审核,经其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董事无需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的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并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9、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反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

见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1、被中国证监会在债券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2、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13、国家公务员或担任公司董事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的;
14、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有上述董事任职资格外,还须符合下列条件:

1、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2、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5、最多在五家上市公司(含本公司)兼任独立董事,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6、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或会计学副教授以上职称等专业资质;

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但是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3、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4、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6、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人员,以及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

7、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的人员;

8、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董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为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 2021 年 1 月 28 日 15: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福顺
联系地址: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0859837、021-60859745
邮箱:luyingying@bestwaysh.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3 号楼 903 室
邮政编码:201612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 非独立董事 ☐ 独立董事 (请在类别前打“√”)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如有)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 (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2021-003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应于 2020 年 1 月 25 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未完成,为了确保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决定监事会延期换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近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股东代表担任的第五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 15:00 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第四届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上述推荐时间期满后,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出符合资格的监事人选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一)具有与股东、职工和其他相关利益者进行广泛交流的能力,能够维护所有者的权益;
(二)坚持原则,清正廉洁,办事公道;
(三)具有法律、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或经验。

凡具有上述条款所述任意事实者,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五年,或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并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9、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反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1、被中国证监会在债券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2、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13、国家公务员或担任公司董事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的;
14、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公司违反上述条款规定选举、委派监事,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监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 15: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福顺
联系地址:监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0859837、021-60859745
电子邮箱:luyingying@bestwaysh.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3 号楼 903 室
邮政编码:201612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如有)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 (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1-007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对 54,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宜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2020 年 3 月 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购买了“2020 年第 267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 282,772.61 元,并已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购买了“2020 年第 268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 688,882.46 元,并已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仍在期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主体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赎回
1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2020 年第 592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3,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9	闲置募集资金	1.70%或-2.40%	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已赎回 1,500 万元,取得利息 149,924.66 元
2	“汇利丰”2020 年第 592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5,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8/13-2021/2/5	闲置募集资金	3.20%或 1.54%	无	否
3	“利利丰”2020 年第 626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6,000.0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4/23	闲置募集资金	1.82%或 3.38%	无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赎回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 500,876.9046 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 12,5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3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批大连商品交易所聚丙烯指定厂库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整体的战略发展需要,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子公司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宁波新材料”)和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张家港新材料”)向大连商品交易所(简称“大商所”)申请聚丙烯指定厂库的资质。

大商所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设立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化乙烯、聚丙烯指定厂库的通知》(大商所发[2021]36 号),按照《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管理办法》和《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明确增设宁波新材料和张家港新材料为大连商品交易所聚丙烯指定厂库,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启用。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获批指定交割仓库情况如下:大商所液化石油气品种指定交割仓库包括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百年地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和广西天盛港务有

限公司;大商所聚丙烯指定厂库包括子公司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和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 PP 产品免检到上述交割厂库的获批,逐步提高了公司业内影响力,体现了大商所对我公司在聚丙烯行业所做贡献的认可。公司将借助厂库的有利资源,合理配置头寸和使用期货工具,积极参与套期保值交易,争取锁定商品的成本与收益,降低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稳定企业利润,提升市场竞争力。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1-002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0 万元-7,500 万元	盈利:7,251.42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177.62%-197.4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 元/股-0.22 元/股	盈利:0.07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21-001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鹏达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鹏达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邢台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新换发的《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5076980603D
名称: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鹏达
注册资本:肆亿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4 年 08 月 04 日
住所: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 1 号
经营范围:炭黑及其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力生产、生产、塑料制品、橡胶轮胎、橡胶产品的加工、销售;炭黑原料、云母电的购销;饲料添加剂、二氧化碳的生产、销售;热力生产供应;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1-010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发行基本情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14 天,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2.78%。

本期债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告,网址分别为 www.chinamoney.com.cn 和 www.shclearing.com。

二、审批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工作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的任一时点,公司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其中单期中票期限: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中期票据(含永续中票)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com.cn 和 www.shclearing.com。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得益于公司新品带动影响,销售额、净利润双双大幅增长。
2.报告期公司经营策略得当,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市场份额、毛利率稳步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公司 2020 年 1-12 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21 日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